
国信价值智选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022年第1季度报告

2022年03月31日

基金管理人: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2年04月22日

§ 1 重要提示

集合计划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集合计划托管人根据本集合计划合同规定，于2022年4月6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主要财务指标、净值表现、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集合计划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集合计划资产，但不保证集合计划一定盈利。集合计划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集合计划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3月31日止。

§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国信价值智选
基金主代码	930602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1年07月19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60,200,931.83份
投资目标	本集合计划通过自下而上精选个股，同时对宏观形势、行业趋势、公司质量、风险因素等深入分析，对资产配置进行动态调整，突显投资的原则性与灵活性，力求创造持续稳定回报。
投资策略	本集合计划根据中国资本市场的特点，从宏观经济、产业周期、政策支持、资金流向、市场氛围等角度出发，形成系列量化指标，确定计划资产在股票、债券及其它投资品种之间的分配比例，并随着各类资产风险收益水平的波动，动态调整各类资产在本计划中的比例，谋求稳定回报。具体包括：股票投资策略、固定收益证券投资策略、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股指期货投资策略、国债期货投资策略和股票期权投资策略。
业绩比较基准	本集合计划的业绩比较基准为60%×沪深300指数收益率+40%×中证综合债券指数收益率

风险收益特征	本集合计划为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预期收益和预期风险高于货币市场基金、债券型基金、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低于股票型基金、股票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基金管理人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本报告所述的“基金”指按照《证券公司大集合资产管理业务适用〈关于规范金融机构资产管理业务的指导意见〉操作指引》的要求进行变更后的证券公司大集合资产管理产品。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2年01月01日 - 2022年03月31日）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3,789,627.19
2. 本期利润	-6,458,589.74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1136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49,693,539.30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0.8255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2）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2.02%	0.80%	-8.57%	0.88%	-3.45%	-0.08%
过去	-13.15%	0.63%	-7.24%	0.70%	-5.91%	-0.07%

六个月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17.45%	0.78%	-9.55%	0.71%	-7.90%	0.07%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注：（1）本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合同于 2021 年 7 月 19 日生效，截至本报告期末本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成立未满一年；（2）按集合计划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的约定，本集合计划建仓期为合同生效后 6 个月，建仓期结束时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合同有关规定。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王柱	投资经理	2021-	-	14	武汉大学硕士，具有基金

栋		07-19		年	从业资格，14年以上证券从业经验。2007年加盟国信证券资产管理总部，先后担任房地产、食品饮料、生物医药及电子元器件行业研究员、投资经理助理、投资经理。现任国信证券资产管理总部投资经理。
---	--	-------	--	---	---

注：（1）本集合计划投资经理的任职日期为本集合计划合同生效日；（2）证券从业年限计算标准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中关于证券从业人员范围的相关规定；（3）本集合计划投资经理未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管理人声明：在本报告期内，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其各项实施准则的规定以及本集合计划的合同等法律文件的约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集合计划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为集合计划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报告期内，集合计划运作整体合法合规，无损害持有人利益的行为。集合计划的投资范围以及投资运作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本集合计划合同的规定。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管理人通过建立完善的投资决策体系，加强交易分配环节的内部控制，保证公平交易原则的实现。在投资决策的内部控制方面，管理人建立了投资证券库，投资组合的投资标的来源于证券库。管理人建立了明确的投资决策流程与授权管理制度，投资经理在授权范围内独立、客观地履行职责，超过投资权限的操作需要经过严格的审批程序。管理人建立投资研究沟通机制，通过日常的投资研究各种例会和讨论会，保证各投资组合在获得投资信息、投资建议和实施投资决策等方面享有公平的机会。在交易过程中，管理人以公平交易为原则，保证各投资组合的交易得到公平、及时、准确地执行。

管理人通过统计检验的方法对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在不同时间窗下（1日内、3日内、5日内）的本年度同向交易价差进行了专项分析，未发现违反公平交易原则的异常情况。

本报告期内，上述公平交易制度和控制方法总体执行情况良好，未发现旗下投资组合之间存在不公平交易现象。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管理人严格控制不同投资组合之间的同日反向交易，严格禁止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同日反向交易。确因投资组合的投资策略或流动性等需要而发生的同日反向交易，要求投资经理提供决策依据，并留存记录备查，完全按照有关指数的构成比例进行投资的组合等除外。

本报告期内，本集合计划各项交易均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集合计划合同的有关要求执行。

本报告期内，公司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交易中，未发生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5%的交易。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本组合有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一季度，A股主要股指均有一定程度的回撤，高估值、机构持仓集中度较高个股调整明显，低估值个股表现出一定的优势。主要原因在于国内经济尚未企稳、美联储加息收紧流动性、俄乌冲突升级。行业方面，煤炭、房地产行业领涨，电子、国防军工、家用电器领跌。流动性边际变化、政策方向或通胀预期影响相关公司的估值水平或盈利能力。

本集合计划重点配置了估值和成长相匹配的个股，并在市场回撤平稳后适当上调了股票配置比例。

进入二季度，无风险收益率对风险资产价格波动的不利影响趋于弱化，而俄乌冲突仅对市场造成短期冲击，国内A股驱动因素将逐渐切换至内生因素。

今年以来，货币政策方面外紧内松的趋势不变，稳增长政策陆续发力的趋势不变，房地产行业“一城一策”正在发挥更大作用的趋势不变，经济企稳复苏可期。根据我们的研究，市场常领先盈利增长回升约1-2个季度，随着经济指标出现回暖迹象，结构行情将增强市场估值修复弹性，提高中长期获得企业增长红利的概率。我们将继续自下而上选股，对细分行业、重点公司进行风险收益比的全方位评估，构建具有价值的投资组合。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报告期末国信价值智选基金份额净值为0.8255元，本报告期内，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12.02%，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8.57%。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本报告期内未出现连续二十个工作日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的情形。本报告期内存在连续二十个工作日集合计划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的情形。

§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1	权益投资	33,481,135.00	67.10
	其中：股票	33,481,135.00	67.10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 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 计	16,404,790.34	32.88
8	其他资产	11,733.67	0.02
9	合计	49,897,659.01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3,544,938.00	7.13
C	制造业	17,044,603.00	34.30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 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 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 技术服务业	4,524,599.00	9.11
J	金融业	8,366,995.00	16.84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 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 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33,481,135.00	67.38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1939	建设银行	669,500	4,211,155.00	8.47
2	600036	招商银行	88,800	4,155,840.00	8.36
3	601233	桐昆股份	193,800	3,387,624.00	6.82
4	603338	浙江鼎力	71,300	3,200,657.00	6.44
5	603927	中科软	94,400	2,454,400.00	4.94
6	002001	新和成	75,700	2,398,176.00	4.83
7	600352	浙江龙盛	193,400	2,108,060.00	4.24
8	002439	启明星辰	99,100	2,070,199.00	4.17
9	601225	陕西煤业	108,000	1,776,600.00	3.58
10	601088	中国神华	59,400	1,768,338.00	3.56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集合计划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集合计划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集合计划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集合计划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集合计划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集合计划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集合计划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报告期内集合计划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况。

5.11.2 集合计划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投资于超出集合计划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之外的情况。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11,733.67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
6	其他应收款	-
7	其他	-
8	合计	11,733.67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集合计划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集合计划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本集合计划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期权。

§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49,847,220.39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15,011,127.88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4,657,416.44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60,200,931.83

§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无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集合计划的情况。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无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集合计划的交易明细。

§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出现单一投资者持有集合计划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 1、自2022年1月1日起，本集合计划开始执行新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
- 2、本集合计划管理人于2022年1月22日将主要办公地址搬迁至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一路125号国信金融大厦。

§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关于准予国信“金理财”价值增长股票精选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合同变更的回函；
- 2、《国信价值智选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

- 3、《国信价值智选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托管协议》；
- 4、《国信价值智选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招募说明书》；
- 5、法律意见书；
- 6、集合计划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7、中国证监会要求的其他文件。

9.2 存放地点

备查文件存放于集合计划管理人的办公场所，并登载于集合计划管理人网站 www.guosen.com.cn。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于本集合计划管理人办公时间预约查阅，或登录集合计划管理人网站 www.guosen.com.cn 查阅，还可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95536）查询相关信息。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04月22日